

桃園市111年度特殊教育心理評量人員魏氏兒童智力量表第5版訓練 【第一梯次】研習實施計畫

111年4月12日桃教特字第1110031121號函

一、依據：

- (一) 桃園市北區特教資源中心 111 年度工作計畫。
- (二) 桃園市特殊教育心理評量人員分級培訓實施計畫。

二、目的：

- (一) 培訓本市心評人員進行評量工具的應用升級，並落實施測證照制度。
- (二) 藉由培訓新的評量工具提升本市心評人員對個案判讀的能力，及精進撰寫鑑定報告之專業知能。

三、主辦單位：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四、承辦單位：桃園市桃園區東門國民小學(本市北區特殊教育資源中心)

五、協辦單位：桃園市桃園區中山國民小學

六、研習時間：111 年 4 月 23 日(星期六)、111 年 4 月 24 日(星期日)及 111 年 4 月 30 日(星期六)，共計 3 日。

七、研習地點：東門國小忠孝樓三樓會議室(桃園市桃園區東國街 14 號)

八、講師：中山國小 鄭友泰校長

九、研習對象：錄取 60 名，優先錄取順序如下：

- (一) 本市心評教師具魏氏兒童智力量表第 4 版資格且未受魏氏兒童智力量表第 5 版課程訓練者。
- (二) 本市國中小各類資優班具魏氏兒童智力量表第 4 版資格之特教教師。

十、課程表：如附件一(請依排定課程時間，準時出席)。

十一、報名：請於 111 年 4 月 20 日(星期三)前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

(<https://special.moe.gov.tw/study.php>) - 研習報名-點選縣市(桃園市)-年(110)學期(下)登錄單位(東門國小)報名(聯絡人：蕭老師，電話：03-3394572 分機 841)。

十二、差假：參加人員研習期間請學校依「教師請假規則」等相關規定本權責核予公(差)假登記，並於活動結束1年內覈實補休(課務自理)。

十三、經費：本計畫所需經費由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撥付執行。

十四、說明：

- (一) 研習當天不得早退或中途離席，全程參與研習者核發研習時數18小時。
- (二) 研習期間，參與人員需於111年4月25日(星期一)至111年4月29日(星期五)間自行施測一名個案。
- (三) 本研習訂於111年4月30日(星期六)安排實作評量，通過評量標準且全程參與者由本市北區特教資源中心核發魏氏兒童智力量表第5版(WISC-V)研習證明並列冊。若未通過測驗，可補考一次，倘仍未通過，則需重新參與本培訓研習。
- (四) 魏氏兒童智力量表第5版測驗箱統一由主辦單位準備。
- (五) 研習場地停車位有限，請多搭乘大眾交通工具；因響應環境保護，本研習不提供一次性紙杯，請自備水杯，並請落實垃圾分類回收。
- (六) 因應疫情，隨時配合中央指示，請全程配戴口罩，並遵守防疫規定。

十五、辦理本項研習績優人員於研習結束後依成效辦理敘獎。

十六、本計畫奉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桃園市111年度特殊教育心理評量人員
魏氏兒童智力量表第5版訓練【第一梯次】研習**

課程表

日期 時間	111年4月23日(星期六)	111年4月24日(星期日)
8:30-8:50	報到	報到
8:50-9:00	開幕式	
09:00-10:30	魏氏兒童智力量表第5版的 基本精神及特色(一) 講師/鄭友泰 校長	魏氏兒童智力量表第5版 操作類分測驗介紹(三) 講師/鄭友泰校長
10:30-10:40	茶敘與問題探討	
10:40-12:10	魏氏兒童智力量表第5版的 基本精神及特色(二) 講師/鄭友泰 校長	魏氏兒童智力量表第5版 操作類分測驗介紹(四) 講師/鄭友泰校長
12:10-13:10	午餐時間	
13:10-14:40	魏氏兒童智力量表第5版 操作類分測驗介紹(一) 講師/鄭友泰校長	魏氏兒童智力量表第5版 語文類分測驗介紹(五) 講師/鄭友泰校長
14:40-15:00	茶敘與問題探討	
15:00-16:30	魏氏兒童智力量表第5版 操作類分測驗介紹(二) 講師/鄭友泰校長	魏氏兒童智力量表第5版 記錄題本填寫 講師/鄭友泰校長

桃園市111年度特殊教育心理評量人員
魏氏兒童智力量表第5版訓練【第一梯次】研習

日期 時間	111年4月30日(星期六)
8:30-9:00	報到
09:00-10:30	魏氏兒童智力量表第5版 記錄題本分析頁(一) 講師/李光儀主任 助講/陳鑿老師
10:30-10:40	
10:40-12:10	魏氏兒童智力量表第5版 記錄題本分析頁(二) 講師/李光儀主任 助講/陳鑿老師
12:10-13:10	午餐時間
13:10 -16:10	魏氏兒童智力量表第5版 實作評量 講師/李光儀主任 助講/陳鑿老師